

書譜珍藏本「一九七四—一九九〇」

壹

一九七四・壹

書譜編委會編

上海辭書出版社

書

譜

雙月刊

第一期

一九七四年

十二月

壽山石隨筆 (一)

史仲鷺 70

近三年書法活動記事

本刊資料室 72

中國篆刻發展概述 (二)

楚天舒 78

書譜信箱

野叟·海角樓 80

編後話

書

譜

目錄

封面題字：集張玄墓誌（將分刻）

封面設計：洪流

扉頁題字：龍甫

發刊詞

2

小品

作家書話

吳令湄 3

包老先生的幽默

蕭掃葉 5

王羲之開銀行戶口

譚風生 6

楷法初步

祝嘉 7

廣東書家 · 茅龍陳白沙

杆庵 10

座談會 · 香港小學生與書法

12

桂林山水碑刻小記

任真漢 17

姜白石爲「保母志」辯護

張之旭 20

日本書道與王羲之

小松茂美 24

關於「法華寺碑」

李秉仁 30

宋拓「法華寺碑」

（一部份）

35

發刊詞

我國方塊文字從仰韶及龍山文化時期（距今約五千年）的符號，發展到商周時候的甲骨文（距今約三千年），書法已是一門專精的藝術創作了。那些出土的銅、陶、甲骨器片，正是我們書法藝術的淵源所自。大家都很重視其考據和藝術的價值。

自古代發展迄今，我國書法、繪畫、篆刻一直是三位一體，一個完整的文化藝術體系。她隨着時日而演變，其內容及形式越變越完美和進步。她必然與當時的人類社會生活息息相關，所以每個時代的創作都有其不同的精神面貌。

本刊在籌備期間，一些熱心支持的朋友，提出幾點寶貴的意見。其一，走應該走的新路；其二，讓書法篆刻的愛好者有用武之地；其三，提高創作及理論水平；其四，讓廣大書法愛好者有一本通俗而且具有欣賞價值的刊物。我們很重視第一點的意見，將之作爲我們的宗旨。

我們又希望讀者作者們本着珍惜與發揚光大我國書法篆刻的熱忱，與我們共同攜手，互相鞭策，在摸索中求進步，這是我們逼切的願望。

瓜

風

作家書話

吳令湄

小

口口

左圖原大筆跡

現在一般人口中的作家，是指新文藝作家。新，是對舊而言。說得確切些，是對舊體的文藝作品而言。如新詩，實際上是和舊體詩相對的新的格律詩和自由詩。說新，其實也有舊，「五四」時代的新詩，在今天看來，許多從形式到思想內容都舊得很可以。而今天的一些新詩，形式雖新，內容却舊；相反的，一些舊體詩，形式雖舊，內容却新。

「五四」以來，新文藝作家不但採用了較新的形式寫作，也採用了較新的工具寫作。多數都是用鋼筆書寫，現在就更是用原子筆（或稱圓珠筆）了。用毛筆的越來越少。

但也不是沒有人用毛筆寫作，如魯迅就是，他遺留下來的文稿，就幾乎全是毛筆書寫的。又如茅盾，他的原稿上寫的也是毛筆字。

茅盾的字有他的特色，瘦硬，有些像是從歐陽詢變化出來的。不能說它是歐體，因此有些戲稱之為「茅體」。廣東有陳白沙的茅龍書法，「茅體」和茅龍毫不相干，是用普通的毛筆不是用特製的茅龍寫的，它只是茅盾書法。

茅盾的原稿寫得很清楚，一個字一個字整齊得像楷書，但又不是楷書，可見得下筆時的認真不苟。我們所見的可能不是初稿，只是定稿，看得的改動較少。相信這樣一位寫作態度謹

一代興衰曲底收
天才麻柳幾春秋
正今杜什尼克市
佳節年年今
匪黨流
海潮團陣動
風雷明月松
望上景境出
無限樂觀弦
外趣波蘭舞
曲就瓜流

訪杜什尼克臨演奏作

茅盾

一九二二、二十日於香港

擬古雜詩，京下榮家，書前柳初生，君別時不恨，川蜀久出
川蜀里客中——道逢東友未言心，相醉在梅村，酒菜相和
柳六卷，遂令心之負，多謝此少年，抄知子中，厚言，事似人名，離
陽復河有 陶潛心
六二年秋，沈從文於北京

沈從文

⇒ 右圖原大筆跡

嚴的作家，寫的又多是長篇小說，一個幾十萬字的長篇不可能沒有較大的改動，一寫就定稿。數易其稿才是正常的吧。

曾經收藏過他的劇本「清明前後」的原稿，可惜後來被人遺失了。

手頭却有他寫的一個條幅，寫的是自作的兩首絕句：「訪杜什尼克聽演奏作」，杜什尼克是波蘭大音樂家蕭邦的故鄉。「一代興衰曲底收，天才歷劫幾春秋，至今杜什尼克市，佳節年年滙萬流。」「海潮澎湃動風雷，明月松篁意境幽，無限樂觀弦外趣，波蘭舞曲最風流。」矛盾的舊體詩很少見，他寫的條幅也少見。書法還是他的「茅體」，和原稿所見的韻味一樣，很可欣賞，當然，不能用對書法家的要求來要求他。

同是新文藝的小說作家，看來沈從文的書法就更有根底。手頭也有他寫的一個條幅，寫陶淵明的「擬古雜詩」之一：「榮榮窗下蘭，密密堂前柳……」寫的是章草，醇厚有力，行氣也好，顯然是在書法上下過工夫的。只是不知道早年就練過字，還是近二十多年才練字。這個條幅寫於十二年前的一九六二年。可惜沒有見過他以前寫小說的原稿，相信他多半是用毛筆寫作的。

像沈從文這樣在書法上有功夫的新文藝作家並不多，特別是小說作家。魯迅的功力更在沈從文之上，那是有目共睹的了。

茅盾的那個條幅也是寫於一九六二年。人們都知道，他和沈從文其實是本家，不姓茅，而姓沈，沈雁冰是他的原名。

包老先生的幽默

蕭掃葉

近二十多年來，香港報紙副刊上，時常見包天笑先生的文章。署名「餘翁」等。去年還在寫「衣食住行的百年變遷」，十月六日刊畢。沒多久，十一月廿四日就去世了。包老先生生活了差不多一個世紀（足九十七歲），晚清時已經活躍文壇，與吳趸人、林琴南等是同一輩人。以直接見聞來寫「衣食住行」的百年變遷，包先生是最有資格的一位了。

包先生這二十年來一直住在香港銅鑼灣區，年事雖大，精神很好，經常見他在銅鑼灣一帶散步。穿着長衫，帶着眼鏡，

江南人凡偶數之物，都稱為「雙」，如「雙鞋子」，「雙筷子」，「雙眼睛」之類，粵語則稱為「一對」，如「一對鞋子」……，英文中稱「雙時」，刊出「雙」，或「成」一隻，前在此已屢見過矣。大概覺得「雙鞋子」不順口，疑為「走筆誤」，故代為改成一隻。但「雙鞋子」少去一隻，實為不悅，擬上勘誤一則，乞登他星期日文報，後有感。

餘翁致上，下，下，

遠望去，略為肥碩的身影，豐饒逾常，不像是上了八九十年紀的人。

近年包先生筆下，經常表現出他老先生很關心世事，筆底流露樂觀的情緒。

他的原稿，都用毛筆小楷書寫，用的是綠色格子的洋稿紙。似乎大多選用紙質較厚較粗的一種，或者紙質粗糙一點，比光滑不留筆的紙，更可以表現毛筆字的風味吧。

附圖是包先生給某報副刊的短柬，更正刊出稿件的錯字。因為原稿「一雙」刊出時誤為「一隻」，包老先生對此「幽」了一「默」，說：「一雙鞋子，少去一隻，殊為不便」。晚年的包先生，仍然是這樣的風趣。

王羲之開銀行戶口

譚風生

書法是一門藝術。與別的藝術一般，它的美，都有一些基本原則和方法，但是又不能夠完全被方法束縛住。如果齊白石畫的每一隻蝦都是一個樣子，或者王羲之寫的字每同一個字必是一模一樣，就決然沒有那麼吸引人了。

中國畫講究佈局。畫幅上如果只有一隻蝦，牠應當畫在什麼地方，採用什麼姿態，都可以產生很多變化，蝦多了，變化更多。寫字也是這樣，若干個字如何安排在紙上，互相呼應，產生美感，有很多變化。

同一個字，在不同的位置上，與不同的字互相配搭，也會很自然地產生不同的寫法。懷素自叙帖，「豁然心胸」四字，那個「胸」字，單獨看來，欹斜得有些站不穩的樣子，但是四字合起來看，却呼應得好看極了。

書法中所謂「氣韻」之美，恐怕也包括這種變化上的韻致

罷。唐代以後的楷書，總結出一套經驗來，比較講究規矩，但是像顏真卿，他是很講究變化的。一般人學顏字，臨得死板了，一個個字都寫成一個樣子，那是沒有取到顏字的精華。但是講究變化，又決不致與風格成矛盾。成熟的書法家，他的字變化再多，還是一看就知道是某人的字，作假也不容易的。我們把王羲之的字帖中「羲之」二字隨便集幾個來放在一起，就會發現變化很多，甚至結體樣子也大有不同。但却很容易看出，這就是王羲之的字。

說句笑話，如果王羲之生在今天，到銀行去開個支票戶口，麻煩就多了。銀行職員會客氣的說：

「王先生，請你給我們一個標準的簽名式吧。」

那一來，王羲之只好不開戶口了。好在他有寫字換鵝的先例，現在也可以每天寫幾幅字，一幅換白米，一幅換燒鵝。



品小



緒論初步

祝嘉

緒論

書法藝術爲我國所獨有，其主要原因，是書寫的工具爲毛做的筆。毛軟有彈性，可大可小，可長可短，可肥可瘦，可乾可潤，可方可圓，還可以大小長短，乾潤、方圓，錯綜用之，變化既多，乃達到美妙。鋼筆硬，字畫的變化少；鋼筆小，不能寫大字，所以歐美各國的書法就不能大大發展而成為藝術品。我以爲他們拉丁系文字，若用毛筆，用我們的篆法、草法去寫大字，也可以發展而成為藝術品的。我們的書法，也可以用於拼音文字，爲拼音文字服務。日本、朝鮮、越南，在我國唐朝的時候，就來學我們的書法，象日本的書法祖師空海和尚，就是唐朝德宗（李适780年—805年）的時候，來我國留學的。我國書法，實有學習的價值，不是偶然的事。

這個工具——毛筆——的產生，究竟起手何時，現在尚沒有找到實據。不過考古家講爲原始社會彩陶上的圖案，是用毛筆畫的，甲骨文上從刻漏的筆畫上，也可以看到先寫後刻，也是用毛筆寫的。甲骨文很小，可以知道毛筆的製造，已經很精良了。我國最早的文字，叫蝌蚪文，相傳是用漆寫的。漆是相當濃的液體，不是硬性的筆，象鵝毛管之類，可以沾得上的，一定要用毛做的筆才可以吸進去。況且畫形象蝌蚪蟲，則是一下筆成一大塊，再下去，漆少了，只成一尖細的筆畫，形象蝌蚪蟲。總之，古今毛筆的製法未必相同，象長沙戰國墓中的毛筆和漢代居延筆的做法就不相同。前者筆毛圈在管的外面，後者是木桿，十字剖開，夾入毛筆。毛的種類也未必相同，但都是用毛來做，是可以下結論的。

倉頡造字的說法，早已沒有人相信，文字是廣大勞動人民創造的。

果有倉頡其人的話，也不過有整理文字的功勞，象「荀子、解蔽篇」所說的：

好書者衆矣，而倉頡獨傳者，一也。

他是文字學專家，有整理劃一的功勞。文字爲勞動人民所創造，則與文字分不開的書法，也是勞動人民創造了。文字的增加，文字的改革，也是屬於勞動人民。象秦代隸書已通行（其實周代已有），但是刻石必用小篆。這是因爲在勞動人民中初通行的時候，統治階級，不願去學，不願使用，認爲這些新字體，是不足以登「大雅之堂」的。但是人民大眾沿用久了，統治階級到底也不得不採用。在文字上、書法上，自古來也是兩條道路的鬥爭，勞動人民是富有改革精神的，統治階級是頑固的、保守的，但是他們「頑而不固」，勝利的終屬於勞動人民。文字的增加文學的改革，既屬於勞動人民，則書法的演變，從篆而隸而楷而行草，也是屬於勞動人民了。其初文字是很少的，許慎的「說文解字」上說過，文字是「孳乳而寢多」的。我們現在從文字學的著作上，可以見到文字發展的大概。秦李斯的「倉頡篇」，三千餘字；西漢揚雄的「訓纂篇」，五千餘字；東漢許慎的「說文解字」，九千三百字；梁朝顧野王的「玉篇」，二萬二千字；唐朝顏真卿的「韻海鑑源」，二萬六千字；明朝的「洪武正韻」，三萬二千字；清朝的「康熙字典」，四萬二千字；近代的「大中華字典」，六萬餘字，現在又當增多了。造文字的是廣大人民，改革文字的也是廣大人民，看近代簡體字的發展，也可以得到證明。

我國的方塊字，以現在來看，難學難記，對於普及教育，大起阻碍作用，必須改革。但於歷代書法的發展上，是有利的。篆有大篆小篆，分有分書隸書、行草有行書、章草、今草，細分起來，尚不止此數。字

畫少的，只一二畫，多的到二三十畫。以偏旁講，許氏「說文解字」，部首多至五百四十部，自「康熙字典」起，縮減了，也有二百十四部，字爲方塊，易於整齊；行草又可以大小長短錯綜用之；布白（一個字的結構，各字各行的排列，叫布白，也叫章法）奇特，可使書法藝術提高一步。毛筆軟，寫起字來，變化多，寫草字尤能表現人的個性，歷代書家，也常在行草上大顯其身手。

我國書法之所以能成爲高超的藝術品，原因是在於用毛做的筆寫的；但是毛筆軟，操縱上就不象鋼筆那麼簡單，筆抓得不好，就會勞而無功，用一生的苦功而成就不大的，也大有其人。毛筆是寫字的武器，武器沒有掌握好，是難以發揮作用，殺敵效果的。所以執筆法最爲歷代書家所重視，但各家主張不同，何去何從，是學書的人的首要問題，所以先談執筆，次及運筆和臨書。

執筆

王羲之「題筆陣圖」說：「點畫波撇屈曲，須盡一身之力送之。」王獻之少時寫字，羲之從後抽其筆不脫，就說他將來的字必大有成就。歐陽詢說：執筆要「虛拳直腕，指齊掌虛」。虞世南說要「指實掌虛」。米芾小字也提起筆來寫。他的「提筆法」說：「以腕着紙，則筆端有指力無臂力也」。又說：「自今以後，每作字時，無一字不提筆，久之自熟矣」。姚孟起的「字學憶參」說：「蠅頭楷，用大筆提空寫，勢乃開展」。蔣和「書法正宗」說：「執筆須緊，運筆須速，筆法須活」。包世臣「藝舟雙楫」說：「全身精力到豪端，定氣先將兩足安」。又說：「錢魯斯執筆，指腕皆不動，以肘來去」。康有爲「廣藝舟雙楫」說：「欲用一身之力者，必平其腕豎其鋒，使筋反紐，由腕入臂，然後一身之力得用焉」。又說：「始知向不能書，皆由不解執筆，以指代運，故筆力靡弱，欲臥紙上也」。看上面所引的話，就可以知道執筆在書法上是最重要的的一環。

執筆，我以爲無論如何執法，第一要用全身的力執筆，要執得緊。說到執緊，大概是用指尖強過用指的中節彎。雖然執筆是右手，但要用全身的力，則左手也要用力。包世臣主張左手「作翼如之勢」，使兩手平衡，才能用到全身的力。還有挺腰直背，抖擻精神，都是要緊的。但是兩隻脚不用力，則下體不實而氣浮，也是不能用到全身的力量。所以包世臣說：「全身精力到豪端，定氣先將兩足安」。就是說，雖然是坐，兩隻脚也要平開用力，象站的姿勢一樣，不是全身總動員，是不能

使全身的力達到毫端的。寫字的人，對於這幾步方法，萬不能忽視。左手不用力，使右手單獨去作戰，是不夠力的。

執筆是右手手指，能使全身的力，經過五指而達到毫端，也不是太簡單的事。「藝舟雙楫」，說要「五指齊力」，「廣藝舟雙楫」說要「四指爭力」，是很重要的話。兩句話雖然不相同，但道理是一樣的。執筆要五指力齊（小指附於名指後助名指，應該說「四指齊力」才清楚），筆才穩定而得勁。指固然是五個，但着管的只是四個，四指的力要一樣，而方向相反，所以說「四指爭力」。我以爲精確得多。但要做到四個手指的力相等，就不是一下子可以學到的。雖然不大容易，但已是最高的要求，初學不必害怕。要掌豎腕平，腕平（肱下端和掌相連的地方）是放一杯水於其上而不倒下來。爲什麼要這樣呢？因爲使腕平則五指的筋都反紐，都緊起來，這樣執筆，也就執得緊了。

現在我再來談我的執筆法：用中指下節垂直，和大指尖相對夾住筆管，大指是橫出而略倒仰，食指用指甲與肉之間從上面推筆，小指附於名指後助名指從下面推筆。這個與食指用力方向相同，而一在上，一在下，作用適相反。食指是從上面把筆管推向外，名指是從下面把筆管推向外，不是剛剛相反嗎？這是康氏集古人許多理論，經過實踐而說出的。他用「四指爭力」四個字比包氏「五指齊力」說得清楚多了。但這種執筆法。初初覺得難些，所以我說無論如何執法，執得緊就好了。其次用錢魯斯的方法，指腕都不動，用肘來去，這樣才易於運用全身的力。而筆鋒則稍指東北（地圖上的方向），這個是王仲瞿使「筆管向左迤後稍偃」的方法。這樣筆毫一入紙就是逆勢。因爲毛軟順勢是沒有辦法把筆畫寫得有力的。現在一般人是放手腕在桌子上寫字，則筆鋒不能不斜向西北，寫橫畫、直劃都是順勢，而且不得不運指。這樣無論怎樣努力，也只能把小字寫好，一二寸以上，就沒有法寫得有力了。左手也用力與右手「作翼如之勢」，使氣力平衡，兩足用力平開象站的姿勢，以使下體實。這就是包世臣「題執筆圖詩」所說的。尚有一層，是從肘到腕（肱）的一段橫在面前，一般人是腕伸向前，太遠了，不如收近些，容易有力。要檢驗這兩種方法，我的肱橫於前的執筆法，是放下筆管，手掌打開是向左的，一般人的腕伸向前的執筆法，放下筆管，手掌打開是向前的。也要經過實踐，才可以深深體會到其中的道理。

現代人工作都忙，不同於往日的知識分子那麼清閒。所以有志學書的，要擠出時間來練習。一天有二三十分鐘臨寫，把筆抓得緊。用全身的力去寫，則一日裏沒有顯著的進步，一月間必有顯著的進步。這樣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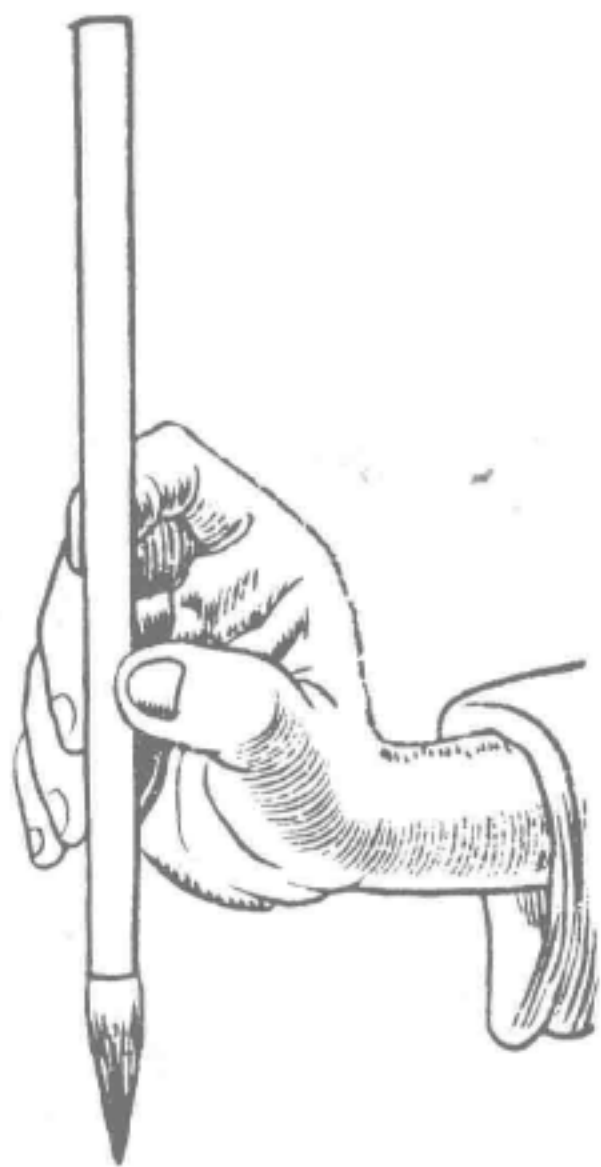
年二年，就可以達到或者超過一般書家的水平。我是多次實驗過的，其中男女老少都有，不是憑空說出的。

我們既然很忙，則更要會利用空閒時間，練習「四指爭力」。包氏說過，各指的力，可以和大指的力相等的，則其書未有不好的。這是幾十年的經驗得來的結論，不是隨便談的。這樣我們不一定要執筆寫字，一面看書看報，右手仍可以執筆練習指力、腕力。吃飯的時候，飯菜尚未來，也可以用筷子當筆來練習指力、腕力。談話時更便於執筆管的練習指力、腕力了。甚至在廁上、枕上、馬上（車上）的三上，也可以練習指力、腕力。

執筆的方法有許多種。我們是不會全用的，也應該知道一下，現在分列在下面：

三指法，這是用三個手指執筆，用大指、食指、中指的指尖相對執筆，這個方法好像靈活些，但終不如四指之緊而穩定。

鳳眼法，這是最普通的方法，放筆管在食指的指節彎處，中指也用上節鉤筆（所以叫做鉤），和大指相對。大指是以上節著筆管，各指以指背中節著管，小指隨其後以助各指。因為大指和食指相接觸，成一個



學者欲執筆，先求腕平，次求掌堅，后以大指與中指相對，握管，令大指之勢伸而仰，中指之體直而垂，名

鳳目，字則緊夾其管，李后主所云：在大指上節

下端，中指著指尖，名指在爪甲肉之際也。此為鳳目

橄欖形的圈子，所以叫鳳眼。

龍睛法，這是用四指的尖端甲與肉之間執筆，小指緊緊靠住各指的側面，五個手指都緊緊地靠著。這樣大指尖和食指尖相對，成了一個圓圈，所以叫做龍睛法，這是運腕的喜用方法。大指、食指的下端相連地的地方，叫做「虎口」。

迴腕法，這個也是運腕的方法，他也是腕肘提起來，把手掌折轉過來，食指、中指、名指小指橫着伸出，指背彎向左，「虎口」向上，四指和大指內則面相對夾管，這樣各指的筋都緊，容易用力。但是初學很困難，在牆壁上、山石上題字，都不順當。

撮管法，這個方法，和三指法差不多，不過它用四個手指，普通也都是執筆高些，或在管的頂端。

握管法，這個是執大筆的方法，就是用掌，四指橫出，從左包過來，大指也包過去，象握拳一樣。

撥管法，這個也是執大筆的方法，筆太大了，指尖不能執，因把五指倒垂向下去執筆管，筆管就靠住大指、食指之間，從這個口——「虎口」裏出來。

上面說了不少了，現在小結為幾個要點：

一、執筆不論怎樣執都可以，但要握得緊，有多少力出多少力，才容易練習腕力，容易進步。

二、最好是提肘懸腕，寫小字也提肘懸腕，假使一時做不到，就放肘於案而懸腕，若連腕都不能懸，則仍不要運指，搖腕寫之，筆鋒指東北，以取逆勢，寫小字是可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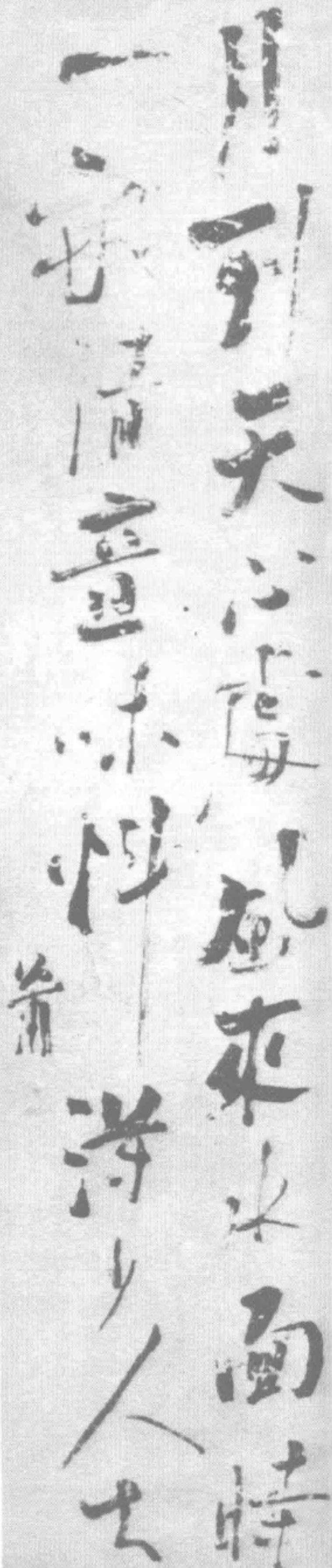
三、筆鋒力不可偏左，與垂直相近，稍偏於上右——東北，以取逆勢，鋒乃得中正。這個方法，就是「一筆管迤後稍偃」，管既傾斜向西南，鋒自指東北。這樣容易逆入，但也不可太斜。

四、腕不可伸向前，從腕到肘的一段——肱——要橫在面前，這樣把腕收近來，肱的一段緊，才能和五指的筋緊相配合，用得着肩臂的力以到全身的力。伸得遠了。力就弱了。左手也要用力，象鳥展開兩翼的姿勢，使力全氣滿。

五、兩腳要平開，用力着地，背要挺直，胸膛也要稍挺向前，一點一劃都要用全身的力去寫，雖長劃到盡處也不能放鬆，盡力送到，不能飄浮。

六、執筆要低，低乃力沈，寫大些的字或行草書，可以稍執高些。

（未完，下期續）



茅龍陳白沙

杆庵

廣東學人能詩兼工書法，而時代較早者，當推新會陳白沙（獻章）。屈大均「廣東新語·藝語」列「白沙書」為第一人。余觀白沙翰墨初習東坡，中歲仿二王，參以懷素，張翊撰「行狀」謂能習數體字。所作結構飛舞，如龍騰虎躍，分行佈白，大小舒卷，顧盼自如，晚年鄉居，或不給筆，自束茅根代之，頗似爛蘇，生辣沉雄，一洗元明間趙孟頫柔熟之氣，自成一家，世稱之為茅龍，亦學問浸淫之功深也。

白沙集中有「觀自作茅筆書」詩曰：「神往氣自隨，氤氳覺初沐，賢聖一切無，此理何由矚。調性古所同，熙熙與穆穆，恥獨不恥獨，茅根萬根禿。」又詩曰：「茅君頗用事，入手稱神工。」又「茅龍飛出右軍筆」，皆指茅筆，頗自許也。又論「書法」曰：「予書每於動上求靜，放而不放，留而不留，此吾所以妙乎動也。得志弗驚，厄而不憂，此吾所以保乎靜也。法而不囿，肆而不流，拙而愈巧，剛而能柔。形立而勢奔焉，意足而奇溢焉，以正吾心，以陶吾情，以調吾性，吾所以游於藝也。」有合乎辯證予盾與統一之旨，觀白沙書跡可於此窺之。

廣東
書家

陳白沙詩卷真迹

日省
實日者亦不長
有血成草
顛，以美為
所布宜德
市偏難周
新書
能治玉
家渴外
溪湖所
志情可
日田提
雕上
望亦
如不
不他
為月

樂字
振布
燒松
澄心
王也
悅我
成化
聖以
復過
平江
此卷
能去
其言
高仲

此白沙手書詩卷真跡，乃寫和陶詩十一首，又「自遣」一。戒酒後寄倫知縣」各一首，以冷金箋十四紙連綴成之，長四十五尺，高十一寸餘，字體大小不一，凡千餘言，真鉅製也。前有引首「大羹（疑羹）玄酒」四字，「陳公甫聘君和陶詩，淮人史敏隸古」二行，無印，詩前有「石齋」白文長方篆印，末自識云：「成化癸卯二月望後二日，余應徵過江淮，平江公子志用以此卷索書，余不能書，聊書舊稿數篇，公子但取其意而觀之可焉。陳獻章識。」鈐「公甫」朱文，「白沙居士」白文，皆篆方印。每紙接縫上有一「經堂」朱文橢圓篆印，中鈐「陳志用圖書印」十二枚，「陳志用印」一枚，皆長方印，其珍重可知矣。

按：癸卯為成化十九年（一四八三），乃白沙應召北行過淮之作，時年五十六歲。張翊撰「行狀」云：「先生出淮陽，總戎平江伯陳某，往復差官具人船護送，極禮意之隆。」白沙集中有詩追記其事，題云：「某昔過淮，見平江總戎，禮意甚至。都困王侯厥配陳氏，於平江總戎陳戚也，一日過予白沙，相與道舊，平江今為天下兵馬元帥，相去萬里，無由幸會，雖隱顯殊途，於公之舊德，未嘗一日忘也，因事賦詩，託侯為達之。」詩曰：「不見平江十七秋，春風秋月夢何悠，病中忽見東牀面，却憶淮南是舊遊。」此詩乃弘治十三年庚申（一五〇〇）作，即白沙歿前一年，時已老病侵尋，張狀即本詩題，亦未及平江之名也。

卷末有白沙大弟子湛甘泉（若水）跋曰：「此我師石翁先生之真筆也，蓋翁五十前多用兔穎，書法出入晉人，神思逸發，非他人所能為，又皆和陶詩，宛然如出陶口，而理道咸過之，可以觀所養矣。今據其所書考之，乃翁成化癸卯應徵過江淮所書，與平江公子者，知其為真蹟無疑矣。嘉靖癸巳冬，新安洪生梓偕吳生球、徐生文清來從予學金陵偶購得之。於乎，洪生觀其書，頌其詩，如見其人以學其學焉，斯卷者得非洪生之羹牆乎，然則翁所謂公子以其意而觀之者，蓋有在也。予於是乎喜洪生之有得也，亦以喜斯卷之有託，不至再流落如陳氏也，書以歸洪生世守之，勿失。嘉靖甲午正月八日寫。南京禮部尚書門人湛若水頓首謹書。」鈐「元明」朱文篆方印，在「水」上，「甘泉居士」朱文篆方印，在「書」字下。嘉靖甲午為十三年（一五三四），時甘泉年六十九歲，白沙卒後三十四年，甘泉云其五十後作茅筆書，此則寫於北行淮陽道中，故仍用兔毫。甘泉深慨於陳氏不能保守此卷，蓋陳熊卒于正德六年（一一五一），無嗣而散落肆中，距甘泉題卷時已二十餘年矣，陳銳、陳圭（皆平江伯陳熊志用的後裔）兩代先後來鎮兩廣，今此卷又歸於粵中，粵人與陳氏殆有墨緣耶。

不誇張地說，這是個與幾十萬人有關的問題。
香港有幾十萬小學生，都在寫毛筆字。但是學的質量怎樣？教得好
不好？學生有沒有興趣？能不能夠花同樣的精神與物質力量而取得較好
的成績。……

香港小學生與書法

在一個下午

於本刊編輯部

與會者：

余寄梅：某藝專和小學的書法老教師（簡稱余）

伍老師：某小學的國文教師（簡稱伍）

張先生：學生家長（簡稱張）

張小茹：某教會小學六年級學生（簡稱生）

主持人：本刊編者（簡稱主）

法書生學小
(歲11)霞丹



主：今天，想請大家來談一談香港一般小學書法

教學的情況，存在的問題，以及兩位老師在指導學生習字過程中的經驗、體會，也請談

一談對這方面的展望。首先，是不是可以先談一談現況。比如說，目前香港一般小學中有沒有書法一科？對這一科的教學有沒有專職的教師？

余：據我所知，一般小學都有書法這一科，但專職老師就未必有了。以我們學校為例，書法課是由級任老師擔任。級任老師當然也會寫字，但寫得好不好，懂不懂書法，懂不懂教，那是另外一回事了。總之，由級任老師兼任，是屬於「買豬肉搭秤頭」一類。由此顯見香港學校對於書法一科並不怎樣重視。

伍：教書有所謂響堂和啞堂，書法課是屬於啞堂，對老師來說是份優差，只要把習作佈置下去，就可以休息一下，不必講到口沫橫飛。因此，一般老師都把書法課視作「抖」（休

息）堂。（衆笑）

主：小茹，你們學校有沒有書法課？

生：有。書法課不在課堂上，老師佈置我們回家做，每星期交兩篇。

主：大楷抑小楷？

生：大楷。

余：即九宮格吧。

主：書法家課是不是由班主任佈置？

生：不是。我們學校是由國文老師。

主：這樣看來，一般小學都有書法一科，但沒有書法專堂。

余：不。許多小學都有專堂，但沒有專任老師！

級任老師佈置下去就算數，沒有具體指導學生怎樣寫，至於改卷方面，也是照「剔」可也，沒有個別示範引導。當然更談不到書法課程的進度計劃。

長：對於小學生，恐怕還不易講授什麼書法理論，而只能多講些故事，引起他們對書法興趣。

主：張先生說的，對香港教育來說恐怕是個大題目，關係到用啟發式教育還是一味叫學生死做死做的問題。總的來說，香港學校規定有書法一科，畢竟是件好事，這一點應該肯定下來。

余：目前書法一科可說是聊備一格，沒有專門課程，也乏專任老師。

主：即是說實際上不受重視。另一個問題是，一般小學書法教學的方法怎樣？

余：一般從小學三年級起就學寫毛筆字，起初是印字格。至於用什麼字格，則間間學校不同，亦可以說每人不同。總之，死印死印，留心一些的，印得好點，分數就高些。

長：我有個即將讀小學一年級的女兒，書單已經發下來，其中也有填紅格一項，採用余雪曼先生的。小孩子讀小學時，學校採用徐淡文先生的。

伍：以前，人們說「文字衣冠」。現在，我們怎樣引起學生習字的興趣呢？有的說，寫好字，對於將來到社會求職謀生也有好處。但這只是目的之一，還有沒有其他目的呢？

長：書法的用途是多方面的，大致言之，一是實用方面，在生活中時刻都有機會寫字；二是供欣賞；三是介於實用與欣賞之間，例如寫請柬，字寫得好，收到請柬的人也會有愉快

的感覺。

余：寫字還可以陶冶性情；精神集中，姿勢正確的話，還可說是一種運動。

長：不知向小學生講這些他們接受的程度如何？

伍：我向學生講一個有關書法的故事，學生很感興趣。這故事是說唐伯虎的。有一年的年三十，唐伯虎去到蘇州，當地的權貴都希望得到他的字，但態度很不好。唐伯虎沒有答應。

晚上，唐與家人磨墨寫春聯。寫好以後偷偷貼在權貴的門口。第二天，年初一清早，權貴發覺了唐伯虎的「墨寶」，大喜，但一看內容却是一人在家裏坐，禍從天上來。若不撕掉，則不吉利，撕掉了又捨不得。不知怎樣好。……我告訴學生，字寫得好，有時還可以懲戒壞人。（衆笑）

長：剛纔聽各位所談，在現代，書法多用於寫大字，那麼，蠅頭小楷有沒實用價值呢？尤其現在印刷、植字、打字都很普及，字數稍多的，都拿去排印，很少人會用手抄。這樣，蠅頭小楷還須不須要練習呢？

主：剛纔說的寫求職信，就不能用大字了。（衆笑）

長：我還有一個問題是：剛纔大家都一致公認；寫好一手字，有助於謀生求職。但我們知道，書法練習是一種很費功夫和時間的事，一個青年人，如果用同樣的時間去學習一種技能，例如一種外文、一種工藝技術，對謀生的幫助是不是比學習書法更大呢？

伍：我覺得這確實是推行書法教育存在的一個問題。剛纔，我們一方面談到書法的用途，如愛好、情趣、欣賞、實用、生活，以及中國人熱愛書法的傳統，等等。由於有這種傳統存在，因此各學校都有毛筆字這一項課程，不然，恐怕毛筆字早就廢除了。但另一方面，可能由於社會結構的改變，許多人的精

神已轉移到別的方面，因此對書法教育的質的方面，始終不很重視。如果把書法學習的要求提得太高，對一部份特別愛好書法者或許還行得通，但對一般人恐怕對不很現實了。因此，有個問題是：目前對小學書法教育的要求，提到什麼程度纔是最適宜的？

余：學習書法需要一定的時間，但如果教予正確的方法，學習進度便能快些。例如，許多人都未能掌握正確的筆順，寫字不依筆順不但學習進度慢，而且書寫的速度也慢了。

主：現在一般小學生對書法的興趣如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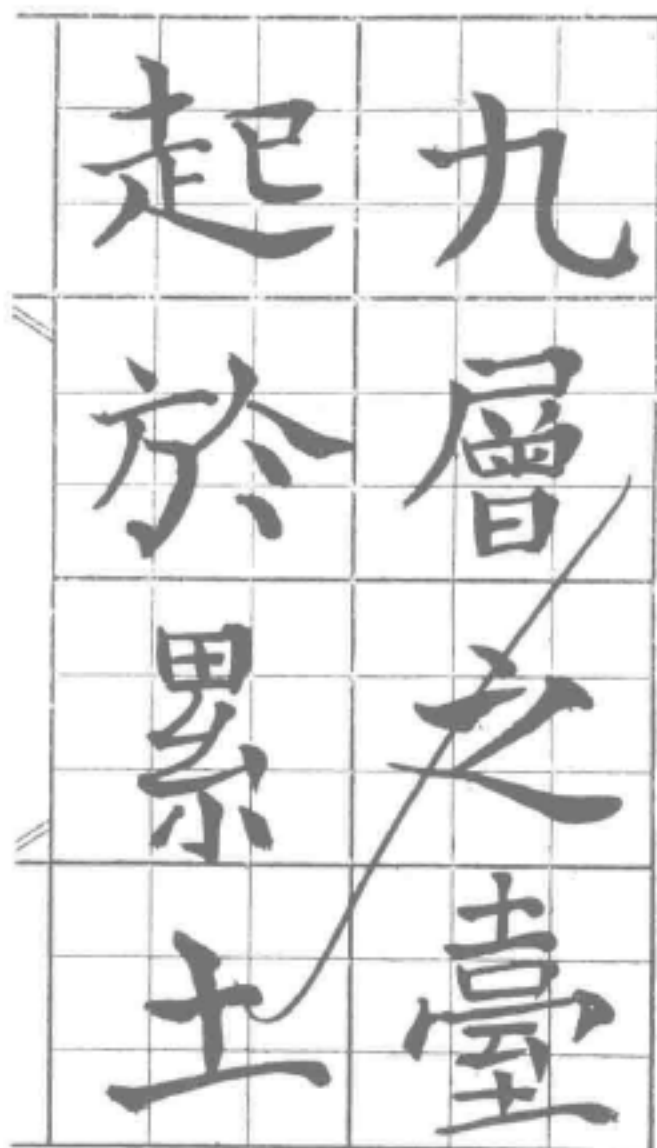
余：特別興趣就談不上，總之，老師要他交書法習作，他有得交，而且合格就算了。

伍：我發覺一般學寫生字、抄書，都喜用鋼筆，而且是寫一種接近美術字的字體，起直角。這種字體與我們傳統的書法不同，它只求快，整齊。這種字體的產生，或許與現代社會有關吧？

余：老實講，用毛筆寫字，確有不方便的地方。上書法課，學生要攜帶毛筆、墨盒，許多人因為怕麻煩，便減少了對書法的興趣。在這方面，學校可以給學生一些協助，例如，墨汁可由學校在堂上供應。還有，現在毛筆並不便宜，而用過的毛筆如果處理不當，很容易壞。因此，我教學生書法，首先是教他們開筆、用筆和藏筆。

主：剛才提出由學校統一供應墨汁，方便學生，這一點學校方面是不難辦到的。我們現在通過雜誌向各學校提出這個建議。希望有些學校能夠試辦。

長：剛才我們談到書法有各種各樣的用途，這一點是無可置疑的。但是在一般人來說，寫毛筆字的機會恐怕不多，寫得最多的還是鋼筆和原子筆。即如大家剛才說的求職信，恐怕絕少會用毛筆來寫。因此，如果學校的書法



一個小學六年級學生的普通習作

千里之行 始於足下

了。

生：我們的Miss Lee最喜這樣做。

余：看來要搞好書法教育，學校方面也要改變這種陋習。試想香港的小學生有幾十萬，人人要寫毛筆字，如果教學不得其法，每天該浪費多少時間和紙墨？既然花了這麼多時間和精力、物力，就應該教好它，學好它！

長：正由於學校把抄書作為刑罰學生的手段之一，有時見自己的子女被罰，於心不忍，便叫他們「隨便寫算了」，甚至全家總動員代其抄寫。這樣，又形成家長對子女的書法學習不重視。

課除了教寫毛筆字外，還教鋼筆書法、原子筆書法，會不會引起學生更大的興趣呢？

余：如果毛筆字寫得好，鋼筆、原子筆字自然也會寫得好。

長：香港的書法教育要在原有的基礎上提高，除了要增強學生的興趣外，恐怕還有一個師資問題。我見小女兒在家中做書法習作，便告訴她，既然妳花這麼多時間去寫，就應該努力寫好它，多留意字帖上筆劃的輕重，起筆收筆。但後來我發覺，這樣做，起初自然寫得不夠整齊，所得的分數往往反而低了，分數最高的倒是那些墨色寫得濃濃的，筆筆一樣粗的。

余：這關係到一般老師對書法鑑賞力的問題。伍：這不能怪老師，因為一般學校並沒有專任書法老師，而是由班主任或其他老師兼任。老師既不是專責，也就不夠重視。他們也不一定有條件研究過書法。

長：還有一個很普遍存在於香港學校的現象是，老師把抄書作為刑罰學生的手段之一，學生有過失，便罰用毛筆抄書若干篇章。這樣一來便形成一種印象：書法是一種刑罰，因而本來對書法有點興趣的學生也變成興趣索然

會的興趣又大一些，參加校際運動會的興趣又更大，對於世運會的興趣自是更大……。

主：舉辦比賽，展覽會，有沒有困難？例如場地之類。

余：照說問題不大，場地可以借社團的會所之類。至於書法比賽，可由學生自携毛筆，到來會場即席揮毫。此外「書譜社」如果得到好的帖本，亦可舉行欣賞會，或借給學校陳列。

伍：碑帖展覽，還可加注解說明，這樣，一般人的興趣就更大。

主：時間已經差不多，余先生在書法教學方面有很豐富的經驗，最後請余先生對小學生學習書法提出一些要求和要點，好嗎？

余：對於小學生來說，學習書法首先要掌握正確的姿勢和方法。我教學生寫字，必作示範，教他們怎樣執筆、起筆、收筆、運筆。中國字的書寫不外有八法——八種筆法，如果你能掌握這八法，每個字寫來都能根據這八法，就能夠統一。統一就是美。基本功練得好，就能進步得快。學得快就能興趣大。當然，要學生掌握好方法，主要還須老師教導得宜。因此，我重複說一次，書法課程應有專任老師。美術課亦有專任老師，為什麼書法不能由專任老師呢？

伍：另外，寫字的姿勢、方法、工具的運用、保養，等等，指導得好，是能引起學生的興趣的，寫好字是可以做到的。

主：由於時間的關係，我們今天只能談到這裏。今天，費了各位許多寶貴的時間，各位對目前香港小學書法教育的現狀提供了豐富的資料和有益的建議，我們「書譜社」希望今後也能在這方面盡一點力量。以後我們打算還組織關於中學生與書法、專業學習書法等問題的座談會。謝謝各位！